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

聯絡人：許彥民

聯絡電話：07-7172930 分機：2511

電子郵件：s9493@mail.nkn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師大經研字第11410083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 說 明 九 (附 件 一
A095G0000Q0000000_A095L0000Q_1141008346_doc1_Attach1.pdf、附件二
A095G0000Q0000000_A095L0000Q_1141008346_doc1_Attach2.odt、附件三
A095G0000Q0000000_A095L0000Q_1141008346_doc1_Attach3.odt、附件四
A095G0000Q0000000_A095L0000Q_1141008346_doc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本校經學研究所徵聘專案教師1名，敬請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聘任日期：115年2月1日起聘。

二、名額：專案約聘助理教授1名。

三、應徵資格：

(一)具臺灣教育部認可國內、外中文或國文系所博士學位者。

(二)具備大專院校教學經驗，獲有助理教授職級（含）以上教師證書者。

四、學術專長領域：（1）尚書學、（2）春秋學。

五、申請者應檢附資料：

(一) 紙本資料1份裝訂成冊：

1、個人資料表。

2、相關學經歷證明（詳參本校經學研究所徵聘公告）。

(二)電子檔：個人資料表(含個人照片電子檔)。

1、請依格式依次填寫。

2、電子檔請e-mail至本校經學研究所公務信箱：

國立臺北大學



1140512104 114/09/15

uk@mail.nknu.edu.tw主旨載明「應徵經學所專案教職資料—姓名」，本校經學研究所收到後將確認回覆。

六、申請者注意事項：

- (一)為加速審核速度，請應徵者在完成電子檔內容後，e-mail予本校經學研究所審核。相關紙本資料，可於收件期限114年10月17日（星期五）前寄達（郵戳為憑）。
- (二)郵寄時請附歸還應徵資料詢問函一份。
- (三)通過初審者得參加複審，將另行電話及e-mail通知（專長發表及面談，必要時試教，未能參加面試者，將剔除應徵資格）。
- (四)錄取者需義務協助所務行政工作。

七、收件日期及方式：

- (一)即日起至114年10月17日（星期五）止（郵戳為憑）。
- (二)收件方式：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，恕不接受親送）請以掛號郵寄至80201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經學研究所陳韋銓所長收。

八、聯絡單位：本校經學研究所

- (一)電話：07—7172930分機2511。
- (二)傳真：07—7713402。
- (三)所辦公務信箱：uk@mail.nknu.edu.tw。
- (四)本校經學研究所網址：<https://c.nknu.edu.tw/uk/>。

九、檢附本校經學研究所教師徵聘公告及應徵報名表，敬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(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除外)

副本：本校經學研究所

114/09/15
09:55:28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經學研究所徵聘教師啟事

主旨：本所徵聘專案約聘助理教授 1 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聘任日期：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(115 年 2 月 1 日) 起聘。(有關聘任事宜，悉依本校「進用專案教學人員實施要點」規定辦理。)
- 二、名額：專案教師 1 名。
- 三、應徵資格：(請參考附件 1)

必備條件

- (一) 具臺灣教育部認可國內、外中文或國文系所博士學位者。
- (二) 具備大專院校教學經驗，獲有助理教授職級(含)以上教師證書者。

選備條件

獲有專題研究計畫案 (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或教育部實踐計畫) 或產學合作計畫案。

四、學術專長領域：(1)尚書學、(2)春秋學。

五、開授科目：(以下請任選兩門課程填寫開授科目教學綱要，起聘後由本所課程委員會決定)
書經研究、春秋研究、文獻學研究。

六、申請者應檢附資料：

應徵者須準備電子檔及紙本資料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電子檔

- 個人資料表(含個人照片電子檔)。

(1) 請依格式依次填寫。

(2) 電子檔 e-mail 至本所所辦公務信箱：uk@mail.nknu.edu.tw 主旨載明『應徵經學所專案教職資料 - 姓名』，本所收到將確認回覆。

(二)紙本資料 以下資料 1 份裝訂成冊

1. 個人資料表。(請參考附件 2)

2. 相關學經歷證明：

(1) 大學至博士之學位證書影本。

(2) 博士學位歷年成績單。

(3) 助理教授職級(含)以上教師證書影本。

(4) 可開設課程教學綱要(應聘公告說明五填寫)。(請參考附件 3)

(5) 近五年發表之學術論文或研究計畫成果 (專書報告、期刊論文、會議論文等)。

(6)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：計畫主持核定清單、教學、服務等佐證資料。(無則免附)

(7) 歸還應徵資料詢問函。(請參考附件 4)

✦ 以上紙本資料 1 份依序排列裝訂成冊，郵寄至本所。

✦ 應徵者應檢具全部經歷之佐證資料 (如上述)，未檢具佐證資料或資料不齊，以致無法判斷學、經歷者，視同資格不符。

✦ 歸還應徵資料詢問函，請擺放至資料袋或紙箱正上方，以便承辦人員相關作業，並使用應徵文件相當之資料袋或紙箱寄件，以便寄還。

七、申請者注意事項：

(一) 為能加速審核速度，請應徵者在完成電子檔內容後，請 e-mail 予本所審核。相關紙本資料，可於收件期限 114 年 10 月 17 日 (星期五) 完成 (郵戳為憑)。

(二) 郵寄時請附歸還應徵資料詢問函一份。

(三) 通過初審者得參加複審，將另行電話及 e-mail 通知 (專長發表及面談，必要時試教，未能參加面試者，將剔除應徵資格)。

(四) 錄取者需義務協助所務行政工作。

八、收件日期及方式：

(一) 即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17 日 (星期五) 止 (郵戳為憑)。

(二) 收件方式：郵寄 **【以郵戳為憑，恕不接受親送】**

地址如下：

80201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經學研究所 陳韋銓所長收。

✦ 應徵資料是否索回請填寫如附件「歸還應徵資料詢問函」，並放於資料箱中，且使用應徵文件相當之紙箱寄件，以便寄還。若選擇寄回，本所歸還寄送方式一律以『郵局便利箱方式貼足郵資於下方附件紙張』，若屆時未貼足郵資，請一律至本所領取，不另寄送。

九、聯絡單位：經學研究所

電話：(07)717 - 2930 分機 2511

傳真：(07)771 - 3402

所辦公務信箱：uk@mail.nknu.edu.tw

本所網址：<https://c.nknu.edu.tw/uk/>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文學院經學研究所應徵教師個人資料報名表

一、基本資料

中文姓名		個人相片 近六個月內 大頭照電子檔	
英文姓名			
國籍			
身份證號碼			
生理性別			
出生日期			
聯絡電話		手機號碼	
E-MAIL			
通訊地址			

二、主要學歷 (請由最高學歷依次填寫)

學校名稱	國別	主修學門系所	學位	起訖年月 (西元年/月)

三、現職及與專長相關之經歷

(指與研究相關之專任職務，請依任職之時間先後順序由最近者往前追溯)

服務機構	服務部門 / 系所	職稱	起訖年月 (西元年/月)

--	--	--	--

四、專長 (請自行填寫與研究方向有關之學門及次領域名稱)

1	2	3	4

五、擬開設之課程 (請於附件檢附教學綱要)

1	2	3	4

六、自傳及應徵緣由 (請撰寫約 500 字左右，表格可自行增列)

1.自傳

2.應徵緣由

七、論文著述目錄

- (一) 請詳列個人近五年內發表之學術性著作，包括：期刊論文、專書及專書論文、研討會論文、技術報告及其他等，並請依各類著作之重要性自行排列先後順序。
- (二) 各類著作請按發表時間先後順序填寫。各項著作請依作者姓名（按原出版之次序）、出版年、月份、題目、期刊名稱（專書出版社）、起迄頁數之順序填寫，被接受刊登尚未正式出版者請附被接受函。

8、獲補助之研究計畫 (表格可自行增列，請檢附計畫核定清單，無則免附)

計畫名稱	補助單位	執行期間起訖	是否為主持人	計畫狀態
			☐ 主持人 ☐ 協同主持人	☐ 執行中 ☐ 已結案

			☐ 共同主持人	
			☐ 主持人 ☐ 協同主持人 ☐ 共同主持人	☐ 執行中 ☐ 已結案
			☐ 主持人 ☐ 協同主持人 ☐ 共同主持人	☐ 執行中 ☐ 已結案

九、其他審查資料(教學、服務)(本項格式不拘，無則免附)

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學大綱
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

必/選修：☐必修 ☐選修

科目名稱：

教師：

任課班級：經學研究所

每學期開課學分數：上學期__學分 / 下學期__學分，總學分數：____學分。

1、課程概述

二、教學目標

三、教學內容

四、教學方式(%)

講授 %、報告 %、討 論 %、其他 %

五、成績評量方式(%)

出席 %

平時測驗 %

個人報告 %

專題專案 %

期中考 %

期末考 %

六、主要書目及參考書目

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文學院經學研究所應徵教師

檢附資料核對函

【請放置資料袋中或相當應徵文件紙箱正上方】

請核對勾選

項目	勾選
1.基本資料表	
2 大學至博士之學位證書影本	
3.博士學位歷年成績單	
4.助理教授職級(含)以上教師證書影本	
5. 擬開設教學綱要	
6. 近五年發表之學術論文或研究計畫成果 (專書報告、期刊論文、會議論文等)	
7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： 計畫主持核定清單、教學、服務等佐證資料。(無則免附)	
★歸還應徵資料詢問函	

茲核對上開檢附資料內容正確無誤。

此 致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經學研究所

應徵教師簽名(親簽)：_____

歸還應徵資料詢問函

【放置資料袋中或相當應徵文件紙箱正上方】

說明：(請詳細閱讀)

1. 如未錄取欲寄還資料者，煩請詳細填寫下方收件人地址及電話。
2. 未繳交本詢問函者，將由本所統一銷毀。。
3. 若勾選自取者，經一個月過後仍尚未領取應徵資料，將由本所統一銷毀。
4. 本所歸還寄送方式一律以『郵局便利箱方式(請您向郵局確認)，請貼足郵資於附件虛線以下紙張』，若屆時未貼足郵資，請您一律至本所領取不另寄送，因人手不足敬請見諒。
5. 郵局寄送地址查無此人並連繫不上教師本人，徵聘資料會於一個月後銷毀，不得異議。

請勾選：

☐ 有需要，請歸還應徵資料，以『郵局便利箱方式貼足郵資於附件虛線以下紙張』送達。

☐ 有需要，本人親自到所上領取。(請教授先來電告知拿取時間)。

☐ 不用歸還，相關著作資料捐贈本所，供所上典藏閱覽，以嘉惠學子，並請將個人履歷資料保密並銷毀。

此 致

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經學研究所

應徵教師簽名(親簽)：_____

寄件人地址

請務必於此處貼足郵資

80201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經學研究所

收件人

地址：

姓名：

電話：